

風 險 因 素

閣下在決定[編纂]前，應審慎考慮以下有關風險的資料，連同本文件所載的其他資料。倘下述任何情況或事件實際出現或發生，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很可能受影響。如遇上任何有關情況，[編纂]可能下跌，而閣下或會[編纂]。本文件亦載有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前瞻性資料。我們的實際業績或會因多種因素(包括下文及本文件其他章節所述風險)而迥異於有關前瞻性陳述所預期者。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由於我們的壓縮天然氣採購價及售價對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敏感，我們的毛利率及盈利增長於日後可能波動

天然氣是我們加氣站業務最重要的原料，也是我們的銷售成本中最大的一部分。我們的銷售成本及毛利率受天然氣採購價波動的直接影響。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產品類型劃分的平均成本及按產品類型劃分的同比平均成本變動百分比：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四年		同比 百分比 變動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同比 百分比 變動
	人民幣/ 單位	人民幣/ 單位	%	人民幣/ 單位	%	人民幣/ 單位	人民幣/ 單位	%
壓縮天然氣(／立方米)	3.47	3.04	(12.4)	2.29	(24.7)	2.59	2.18	(15.8)
液化天然氣(／噸)	5,167	3,798	(26.5)	2,733	(28.0)	3,444	3,049	(11.5)
液化石油氣(／噸)	6,198	4,800	(22.6)	3,638	(24.2)	4,301	4,032	(6.3)

附註：平均成本乃按有關期間各產品的銷售成本除以有關期間各產品的銷售量計算。

天然氣的採購價取決於一系列因素，其中包括天然氣供需、國家發改委設定的城市門站價格、頁岩開採及替代能源的發展及國際原油價格趨勢等。有關影響我們採購價的因素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行業概覽－汽車天然氣加氣站市場的定價制度」一節。另一方面，壓縮天然氣的採購價、終端客戶的市場需求及每個加氣站的競爭格局可能會影響壓縮天然氣的零售價。尤其是當我們的競爭對手壓低零售價，我們或會遭受利潤率下降(若我們的目標是維持銷量)或銷量減少(若我們的目標是維持利潤率)的情況。倘我們由於與成功以較低成本採購天然氣的其他加氣站運營商進行價格競爭或在調整我們加氣站的零售價範圍方面判斷失誤，而未能通過及時調整我們的零售價將天然氣採購價增加的影響轉嫁予客戶，我們

風 險 因 素

的毛利、現金流量及經營業績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有關我們定價策略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定價」一節。

儘管我們壓縮天然氣、液化石油氣及液化天然氣的平均零售價整體下跌，但我們的零售銷售的毛利率整體上升，由二零一四年的約17.5%升至二零一五年的25.3%，二零一六年的32.0%，並進一步升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35.9%。該毛利率上升反映我們壓縮天然氣採購價下降速度快於加氣站零售價下調速度的情況。採購價及加氣站零售價受我們有限控制的多項因素影響。由於上述影響壓縮天然氣採購價及售價的因素非我們所能控制，故無法保證我們的毛利率將延續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上升趨勢。因此，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能維持毛利率，且我們收益的增長能覆蓋我們於[編纂]後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的增加。倘採購成本上漲及我們無法通過調整售價而將增加的成本轉移，我們的毛利、現金流量及經營業績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需要各種牌照及許可證以開展、經營及擴大我們的業務。未能取得或更新任何或所有牌照及許可證或因違規事件對我們採取任何強制行動(當中可能涉及我們牌照及許可證的暫停或終止)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擴張計劃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須取得及持有各種牌照及許可證以開展及進行我們的加氣站業務。我們業務營運所必需的牌照及許可證載於本文件「業務－許可證、牌照及批文」一節。另外，我們的營運設施須在遵守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方面接受監管部門檢查。未能通過該等檢查或撤銷或未能取得或更新我們的牌照及許可證可能導致我們的部分或全部加氣站暫停營業或關閉，從而令我們的營運中斷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聲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如「業務－法律訴訟及不合規事宜」一節所特別披露，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在獲得相關環保監管部門建設審批的中國法律及監管合規方面存在不足，包括：1. 未能及時取得項目環境影響報告書批文及2. 未能取得環保部門項目竣工驗收批文。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可能的法律後果及責任包括(其中包括)對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處以行政處罰或懲罰措施。倘任何

風 險 因 素

政府機構因該等違規事件對我們採取強制行動，而我們被暫扣或吊銷執照或許可證，我們可能無法繼續經營有關加氣站，從而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聲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來自替代汽車燃料的競爭可能加劇，尤其是隨着電動汽車技術提升及政府對電動汽車的扶持力度加強，我們的天然氣加氣服務需求或會減少

在中國，汽油與電力作為汽車燃料是天然氣的主要替代品。汽車燃料終端用戶在選擇車用能源時，會考慮成本、供應、可靠性、便利性、環境影響及安全性等因素。技術先進及取得政府支持的其他形式能源來源可能變得更受青睞。

近年電動汽車技術不斷提升，舉例而言，隨着電池技術(如發明充電鋰離子電池)的出現、近年興起對於移動中車輛無線充電的研究、中國目前的電動汽車型號的最遠行駛距離可達200公里至400公里及快速充電時間可短至1至2小時。投資於電動汽車研究亦有助於改良電動汽車的設計。由於行駛距離更遠、充電時間更短，加上設計更精良，推動電動汽車日趨普及，這對我們的天然氣加氣業務造成重大威協。

除技術進步外，新能源汽車(尤其電動汽車)亦在多項政府政策扶持下在中國實現快速增長，例如《國務院關於印發節能與新能源汽車產業發展規劃(2012-2020年)的通知》及《電動汽車充電基礎設施發展指南(2015-2020年)》。根據F&S報告，中國的新能源汽車數量由二零一一年少於15,000輛增至二零一六年約1.1百萬輛，預期至二零二一年增至約5.1百萬輛(而二零二一年燃氣汽車數量估計為10.9百萬輛)，分別佔中國汽車總數的少於0.02%、約0.57%及1.59%。政府政策的扶持不僅推動技術改良，而且有助於擴大充電站網絡。中國政府亦通過在全國及省級實施政府補助及免稅政策推動新能源汽車應用。根據中央政府的相關政策，電動汽車買家獲享稅務優惠。例如，自二零一四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純電動汽車、混合動力汽車及燃料電池汽車獲免徵車輛購置稅。自二零一五年七月起，吉林省政府頒佈純電動汽車、混合動力汽車及燃料電池汽車的免稅政策。中國政府亦為新能源汽車消費者提供購買誘因，顧客可按扣除補貼後的價格購買新能源汽車。舉例，自二零一六年十月起黑龍江省政府向新能源汽車買家及建設新能源汽車充電設

風 險 因 素

施的公司提供補貼。根據工業和資訊化部、國家發改委及科技部發出的《汽車產業中長期發展規劃》，預期至二零二零年電動汽車的每年新車銷量可達2百萬輛。

鑒於前述內容，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政府將會繼續實施對於天然氣汽車的扶持政策。倘中國政府因任何理由偏向支持發展電動汽車多於天然氣汽車，則天然氣汽車及我們的天然氣加氣站服務的需求增長將必放緩甚或倒退，此情況將對我們的經營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除與新能源汽車競爭外，我們亦面臨來自汽油動力汽車的競爭。倘汽油價格大幅下跌或倘其他可替代能源在成本效益方面出現任何主要及重大技術進步，又或加油站及充電站設施數量增多令相關可替代能源使用更加便利，則壓縮天然氣作為汽車用氣的優勢可能會被超越，而我們的客戶或會轉而使用以汽油作燃料的汽車。我們的天然氣加氣服務需求將必繼而減少，此情況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打擊。


由於我們的大部分加氣站位於吉林省，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極大依賴吉林省的經濟及社會狀況以及繁榮

我們是中國吉林省的一家領先車用壓縮天然氣加氣站運營商。根據F&S報告，按二零一六年的壓縮天然氣銷量計，我們在吉林省壓縮天然氣加氣站市場排名第二，市場份額為6.2%。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我們在中國東北地區分別經營共計19、23、20及20家壓縮天然氣加氣站(包括一家銷售壓縮天然氣及液化天然氣的混合加氣站)，其中壓縮天然氣銷售額分別約佔我們收益總額的87.2%、92.0%、92.8%及92.6%。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位於黑龍江省的一座壓縮天然氣加氣站及一座液化石油氣加氣站外，我們的所有加氣站均位於吉林省。為進一步鞏固我們在吉林省的領先地位，我們預期我們的未來業務將繼續集中於吉林省以及任何城鎮規劃或路網變化可能影響車輛進出我們的加氣站。我們的業務營運因此受限於吉林省經濟及社會發展以及可能影響車輛到達我們加氣站的途徑或便利性的城鎮規劃或公路網的任何變動。尤其是，政府對壓縮天然氣的支持和推廣力度是使壓縮天然氣車輛用戶持續增長及銷售壓縮天然氣作為替代燃料間接增加的主要因素。因此，倘吉林省政府不再支持及推廣使用車用壓縮天然氣，我們的客戶基礎於日後未必會擴大，而我們的主要現有客戶可能不再使用車用壓縮天然氣作為替代車用燃料，由此可能對我們的銷售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倘因吉林省相關部門推廣替代燃料而令該燃料(如電力)競爭加劇，我們可能須降低售價，而我們的利潤率可能因此向下調整。倘出現重大經濟下滑或經濟環境不利變動或自然災害，吉林省的經濟活動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由此可能

風 險 因 素

影響我們的產品需求，從而導致本集團財務表現惡化。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在吉林省不利及不確定經濟或社會狀況下保持我們的歷史收益或盈利水平。我們的歷史財務表現不得作為我們未來財務表現的指標。

終止燃氣業務委託協議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於往績記錄期內不時與長春伊通河訂立的五份委託協議(其將於[編纂]後由燃氣業務委託協議取代)，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經營五座伊通河委託加氣站。根據上述委託協議，本集團有權以「」商標及「眾誠連鎖」商號經營及管理伊通河委託加氣站，並使用營運及管理所需的所有資產、土地使用權及設備，以固定委託費作為回報。根據燃氣業務委託協議，本集團將支付固定委託費人民幣1.3百萬元，如必要，每三年審核及調整。有關燃氣業務委託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關連交易－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3. 委託本集團經營及管理加氣業務」一節。

倘任何訂約方違約，燃氣業務委託協議可終止。就位於租賃物業上的五座伊通河委託加氣站其中兩座(伊通河站及吉興站)而言，倘長春伊通河未能續訂相關租賃協議或倘租賃協議被終止，長春伊通河將會違反其保證(即本集團有權於燃氣業務委託協議年期內繼續使用該等物業)，則燃氣業務委託協議可終止。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以上兩個伊通河委託加氣站分別為我們於各年度的零售收益帶來約12.0%、8.3%、10.3%及7.6%的進賬。我們未能向閣下保證長春伊通河與相關出租人訂立的租賃協議不會於屆滿前終止。倘該等租賃協議提前終止，我們在該兩座伊通河委託加氣站的營運業務可能會終止。亦無法保證在年期內每三年審核時將不會提高固定年度委託費。因此，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經營五座加氣站的權利將持續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限結束而不會中斷。倘我們因任何原因失去經營五座加氣站的權利，我們的加氣站網絡可能收縮，而我們的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穩定的壓縮天然氣供應及燃氣運輸服務對我們的業務至關重要，而倘我們未能獲得穩定壓縮天然氣供應及燃氣運輸服務，我們的經營或會被嚴重中斷

根據F&S報告，車用天然氣的可持續供氣能力對加氣站運營商至關重要。為確保穩定及充足燃氣供應，加氣站運營商須建立採購渠道並與中游燃氣生產商或分銷商維持良好的業務關係。此外，配備良好的燃氣運輸設施(如安全有保證的燃氣運輸車隊)負責將燃氣從

風 險 因 素

供應商運輸至並無現成可用地下燃氣供應的加氣站；且其亦是燃氣供應鏈的關鍵組成部分。

我們並不生產原材料，但我們依賴供應商獲得燃氣。我們通常就供氣與供應商訂立供氣框架協議。然而，我們無法保證供應商將繼續重續該等協議或根據具法律約束力的框架協議條款向我們提供充足燃氣，尤其於市場燃料價格波動時期。供應商偶爾亦可能遭遇供氣短缺，可能無法根據供氣框架協議向我們提供充足燃料。倘我們無法找到供應燃料的替代供應商，我們的加氣站可能並無可供銷售的產品，而我們的業務、聲譽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而且，於往績記錄期及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專門委聘本公司關連人士捷利物流提供天然氣運輸服務。本集團、捷利物流及長春伊通河將訂立運輸服務協議。根據運輸服務協議，捷利物流於相關服務接收人要求的時間及地點提供燃氣運輸服務，代價為服務接收人向捷利物流支付運輸服務費。此外，我們亦就分批收購28輛牽引車及51輛拖車與捷利物流訂立總收購協議。有關運輸服務協議及總收購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關連交易」一節。倘捷利物流拒絕繼續提供服務且我們未能找到運輸服務的替代供應商，或倘其無法配合我們對其服務不斷增長的需求，或倘其上調服務費，或倘我們在取得車輛轉讓的批准時遭遇延遲，我們將繼續依賴捷利物流提供燃氣運輸服務，而倘運輸服務出現任何潛在遞延或中斷，我們的供氣或會遭受中斷，因而我們的加氣站經營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即使取得)或未能按商業上可接受的條款取得營運加氣站的場地或無法取得經營環境有利的場所

我們各座加氣站的表現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氣站地點。例如，如我們加氣站的位置緊鄰客戶，我們在並無下調利潤率的情況下調整零售價的能力或會更有限。此外，倘加氣站的可達性因城鎮規劃及道路建設變動等可能不利影響交通的原因而降低，我們的銷售表現亦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因此，我們能否為我們的自營加氣站及合營加氣站收購或租用適合的物業，從而取得適合我們的加氣站營運的場地，以及長春伊通河能否確保位於租賃物業上的若干委託加氣站的場地，對於我們的業務營運至關重要。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其中六座加氣站在本集團承租的物業上營運，而兩座委託加氣站在租賃物業上營運。儘管延吉開發區站的物業乃向我們一家附屬公司延邊眾誠租用，而該站的租賃協議不獲續訂的可能性很低，但是本集團或長春伊通河無法保證，我們

風 險 因 素

經營業務所在物業的租賃協議在年期屆滿後會按我們或長春伊通河在商業上可接受的條款續訂，甚或不會續訂。於往績記錄期，在租賃物業上營運的加氣站(不包括由我們其中一家附屬公司租賃的延邊開發區站及根據與中國石油的合作投資協議經營的加氣站(即解放北站、長春路站、東南湖站、硅谷站及普陽站)，董事認為不獲重續相關租賃的風險相當低)包括淨月站、雞西站、延吉公交加氣站及遼源龍源客運站、奔馳站、吉興站及伊通河站。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來自該等加氣站的收益分別於各期間佔我們的零售收益的約20.1%、17.1%、20.5%及16.5%。因此，倘我們或長春伊通河未能續訂我們在其上經營業務的該等物業的租賃協議，或倘出租人以任何理由終止該等租賃協議，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財務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展望未來，我們擬收購加氣站(透過收購經營該等業務的若干公司)連同其各自的土地使用權，藉以取得更多站點。儘管如此，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必能按我們在商業上可接受的條款物色及收購該等加氣站。我們亦無法向閣下保證，所收購加氣站的位置任何時候均會有利於我們的營運，甚或全然不利。鑒於加氣站可達性的變動或會在我們控制範圍之外，無法保證我們加氣站的經營環境不會惡化。倘我們在計劃開拓的地區尋找適合場地時遇到困難，我們的增長前景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至於涉及我們業務策略的其他風險，請參閱本節內「我們可能無法成功執行我們的業務策略或有效管理我們的增長，因為我們可能難以精確估計完成收購經營壓縮天然氣加氣站業務的公司(符合我們的收購要求)的時間或地點，以及日後的收購可能費用高昂且最終可能會失敗」一段。

由於我們於中國的企業規模相對較少，我們尤其受到中國政府零售車用燃料價格調控制度產生的風險所影響，燃料零售價越趨市場化或會加劇價格競爭，將為我們的營運帶來不成比例的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價格法》，中國政府現正根據宏觀調控政策實施及逐步優化主要由市場形成的定價機制。自治區、直轄市人民政府價格主管部門及其他有關部門，應當按照地方定價目錄規定的定價許可權及具體適用範圍制定在本地區執行的政府指導價、政府定價。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中國政府下發《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推進價格機制改革的若干意見》，以促進能源價格市場化及加快放寬對天然氣來源及售價的管控。吉林省、遼寧省、其各自轄下的長春市及吉林市亦已成功發佈有關車用天然氣價格的規定，准許天然氣分銷商調整其天然氣售價。然而，就黑龍江省而言，中國政府仍在起草並準備頒佈應對市場化新

風 險 因 素

趨勢的相關規定。因此，黑龍江省天然氣供應及售價的定價仍須遵守黑龍江省物價監督管理局頒佈的《黑龍江省定價目錄》。

鑒於燃料零售價趨向市場化，市場參與者得以在價格上進行較大程度的競爭。根據F&S報告，由於業務規模較小的市場參與者較難以將所增加的採購價轉嫁予終端客戶，以及更易於被試圖藉降低價格及利潤率(如採取此等行動)以增加市場份額的大型運營者逐出市場，因此更易受到打擊。我們無法保證石油三巨頭或其他大型天然氣行業參與者不會進入吉林省天然氣加氣站市場或於其中擴充業務、建立廣大加氣站網絡及／或實行割價政策。我們是一家規模相對較小的中國加氣站運營商，倘出現惡性價格競爭，我們爭取較低採購價的議價能力及抵受利潤率及毛利下降的能力均無法與較大型的競爭對手相比。因此，倘一家或所有大型天然氣行業參與者採取行動開發或拓展吉林省天然氣加氣站市場，我們或會面臨激烈競爭，且未必能夠維持現時水平的銷售收益及利潤率，我們的財務業績將會因而受到顯著不利的影響。換言之，作為小規模市場參與者，政府對價格管理的政策將對我們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雖然中國東北地區的能源價格出現市場化趨勢，允許天然氣加氣站運營商調整其在中國東北部更多地區的天然氣售價，當地政府可能仍會實施定價規例，包括吉林省天然氣的價格上限。地方物價局或會變更天然氣價格，甚至撤銷放寬對吉林省天然氣來源及售價管制的決定。因此，下游加氣站天然氣售價的定價仍將取決於當地政府的日後調整及規定。倘當前市況或監管政策的變動影響天然氣的採購價或限制我們調整售價的靈活性，且我們可能未必能夠及時向客戶轉嫁價格調整的影響，因此我們的收益、現金流量及經營業績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可能令我們承擔若干流動資金風險，並可能限制我們的運營靈活性及對我們拓展業務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我們分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28.7百萬元及人民幣15.1百萬元。我們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狀況乃歸因於銀行貸款約人民幣48.4百萬元。我們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狀況乃由於本集團就以代價人民幣20百萬元收購長春中油的全部股權作出付

風 險 因 素

款，而長春中油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以總代價人民幣55.8百萬元進一步收購長春伊通河當時附屬公司(通過經營加氣站從事向汽車終端用戶銷售天然氣)的股權作出付款，部分被根據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完成的重組發行股份收取的所得款項人民幣20.0百萬元所抵銷。

流動負債淨額可能令我們承擔若干流動資金風險，並可能限制我們的運營靈活性及對我們拓展業務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未來的流動資金及支付到期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情況，主要取決於我們能否維持充足的經營活動現金流入及足夠的外部融資，而這將受到我們未來的經營表現、當前經濟狀況、我們的財務、業務及其他因素所影響，而當中許多因素均非我們所能控制。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於需要時即時或按令人滿意的條款取得充足的外部融資，而任何流動資金問題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未能聘用及挽留足夠的管理行政人員、技術人員及其他優秀人員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前景帶來重大不利影響

高級管理層的持續服務促使我們的業務保持可持續增長。執行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行業經驗、專業知識及貢獻對我們的經營而言乃重要資產。我們需足夠資深勝任行政人員推行我們的增長計劃。倘我們失去我們的若干主要管理人員，及無法招聘或挽留具同等資歷的人員，我們的業務增長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就我們的日常營運而言，我們主要倚賴我們的操作及維護團隊進行定期檢查、日常維護及維修。我們的經營業務也倚賴電腦信息及通訊技術以及相關系統以進行正常運營。倘我們無法換留內部操作及維護團隊及時對我們的主要設備及系統提供技術支援、進行檢查、維護或維修，或完全未能進行檢查、維護及維修，我們的車用天然氣加氣站運營可能會在全無預警的情況下中斷。倘發生任何這些事件，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表現及前景取決於我們能否聘用、培訓及挽留高技能人才，包括管理人員及其他技術專業人員。在中國及吉林省，對有經驗員工的競爭一般較為激烈。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為執行項目或進行其他公司活動，我們可保持足夠的有經驗勞動力，而員工成本也可能會因缺乏合資格員工而增加。倘我們未能吸引及挽留具合適管理、技術或營銷專業知識的人員，或倘我們未能維持足夠的有經驗勞動力，我們的業務運營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而我們未來的增長及擴充亦可能受到阻礙。

風 險 因 素

我們加氣站的營運十分依賴我們的全電腦化控制面板，任何重大信息技術故障可能導致暫停營運

我們的加氣站設有連接全電腦化控制面板的加氣機。我們的信息技術供應商會為控制面板安裝交易記錄軟件，並與我們總部的伺服器連接。我們可調整各加氣站的售價、記錄及監控各加氣站的銷售、透過從客戶的預付賬戶結餘實時轉賬完成付款及實行我們的會員計劃。交易記錄軟件收集的資料為管理團隊分析銷售業績的主要數據庫。

倘個別加氣站的控制面板或主要伺服器系統或交易記錄軟件未能正常運行，個別加氣站或我們所有加氣站的營運或會受到干擾。例如，銷售記錄未必能正常更新，可能會影響我們對於應否採購天然氣以補充存貨及應否調整零售價的判斷。倘伺服器及其備份系統同時出現故障而我們無法找回丟失數據，記錄或錄入銷售交易可能不準確或有所遺漏，則管理團隊未必能夠準確分析營運業績。倘信息技術系統於燃料成本波動時期發生長時間故障，我們亦可能無法調整零售價及遭致利潤率下降。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不會因信息技術故障而出現營運中斷，而這可能對我們的營運記錄、計劃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資產和經營受到天然氣行業慣常的災害影響，我們未必有足夠保險覆蓋所有此類災害


加氣站及其配套設施為我們的主要資產，該等資產面臨風險及危害，包括經營加氣站涉及的設備故障、自然災害、環境災害及工業事故等。天然氣輸送亦面臨類似風險及危害。倘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嚴重受損及／或毀壞，我們相關加氣站的運營或會中斷，對經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安全或環境相關事故或會導致重大人身傷亡及／或環境受損，而我們或須面臨政府調查，這可能使我們的附屬公司或管理人員遭遇行政訴訟。第三方受到損害也可能使我們面臨民事責任或罰金。我們可能須根據適用法律作出賠償。

我們已簽訂保單，其範圍覆蓋若干其他與我們業務有關的風險。雖然我們相信此保險範圍與我們業務性質及風險範圍相符，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保單能夠讓我們完全應對可能產生的一切風險及損失。此外，我們的保單每年由承保方覆核，但我們未必能夠按類似或其他可接受條款續訂這些保單，或根本無法續訂保單。倘若我們遭致嚴重的未投保損失或遠遠超出保單限定範圍的損失，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未必能夠充分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這可能會削弱我們的競爭力

我們以「」商標及「眾誠連鎖」商號經營自有加氣站及伊通河委託加氣站。展望未來，我們擬進一步透過收購若干擁有壓縮天然氣加氣站業務的公司擴充我們在吉林省的壓縮天然氣加氣站網絡，並以相同商標及商號經營新收購的加氣站。我們並非註冊商標及商號擁有人但我們依賴與眾誠汽車服務訂立的商標許可協議，據此眾誠汽車服務連鎖有限公司同意無償授予長春中油及其附屬公司（不論直接或間接擁有）以及彼等各自的附屬公司非獨家權利在中國使用「」商標及「眾誠連鎖」商號，並作追溯應用，到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日止。我們亦經營六家合營加氣站，該等加氣站使用吉林石油股東擁有的商標。


根據F&S報告，汽車加氣站市場相對來說具有一定的區域局限性，需要擁有強大的本地品牌知名度。因此我們能否使用「」商標及「眾誠連鎖」商號對我們的業務發展至關重要。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日後會繼續上述協議。此外，由於商標並非按獨家基準授予我們，相同商標或商號的其他許可方，包括長春伊通河及合營加氣站所用商號擁有人涉足加油加氣站營運業務的若干附屬公司，可使用相同商標。因此，倘商標及商號的任何其他使用者作出損害與我們根據商標許可協議及商號許可協議使用的商標及商號相關聲譽的行為，如捲入重大工業意外，我們的聲譽可能不太受到客戶青睞。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商標許可協議或商號許可協議將可於屆滿後續期或與商號有關的商譽將會持續。倘我們不允許繼續使用商標及商號或由於相關商標或商號的聲譽受損而預期對我們的營運不利，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在向我們並無業務的新城市或地區拓展壓縮天然氣加氣業務時或會遇到困難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東北地區經營25家加氣站，其中19家為壓縮天然氣站，一家為混合燃料（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站，及五家為液化石油氣站。除位於黑龍江省的一家壓縮天然氣站及一家液化石油氣站外，其餘的加氣站均位於吉林省。為擴大於我們當前經營所在地區的市場實力及進一步拓寬我們的客戶基礎，我們擬透過收購六家壓縮天然氣加氣站（通過收購進行該業務的若干公司）並以「」商標及「眾誠連鎖」商號名稱經營以擴充我們在吉林省的現有壓縮天然氣加氣站網絡。

根據F&S報告，本地燃氣車輛終端用戶更傾向於本地成熟的加氣站，原因是該等加氣站通常能提供安全且質量有保證的服務。因此，本地品牌知名度可能是一個特定地區新來

風 險 因 素

者的阻礙之一。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以「」商標及「眾誠連鎖」商標名稱會如其在我們經營多個站點的長春市一樣受到歡迎。倘我們在先前並無業務的地區開設站點且當地客戶不願光顧該新站點，我們可能無法按照計劃建立客戶基礎，且我們的預期營業額及溢利可能會不足，因而將會對我們的經營及財務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需要大額啟動資本開支，發展我們加氣站的成本的任何重大增加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表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正在申請建造兩個加氣站，倘出現合適機會，我們可能建造更多加氣站。我們在收購擁有加氣站的公司及建設方面須作出龐大的初期投資。發展及建設所需資本投資會因固定資產成本(如建設成本)而各異。倘有關工程的市場需求大於供應，則有關工程的價格或會上漲。影響資本開支金額的其他因素包括(其中包括)勞工成本及財務開支。發展及建設我們加氣站的成本若大幅增加，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過往，我們通過經營所得資金及／或銀行貸款為我們的發展融資。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發展我們新的加氣站時，我們將可按商業可行條款自上述來源為所需資本開支融資。倘我們未能取得足夠融資，我們拓展業務的能力或會受阻，而我們的未來經營前景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倘我們最終依賴外部資金滿足資金需求，我們可能面臨因債務利率波動而產生的利率風險，且利率變動會影響我們的財務開支，進而最終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

我們可能無法成功執行我們的業務策略或有效管理我們的增長，因為我們可能難以精確估計完成收購經營壓縮天然氣加氣站業務的公司(符合我們的收購要求)的時間或地點，以及日後的收購可能費用高昂且最終可能會失敗

我們的主要業務策略是擴充我們在吉林省的現有加氣站網絡。為此，我們計劃收購六家壓縮天然氣加氣站(通過收購進行該業務的若干公司)。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的業務策略」一節。

我們或會遇到預料之外的困難，如無法預見的成本、與交易對手方磋商相關協議時有所延誤，以及在與地方監管及政府機關交涉時遇到我們難以控制的問題等。根據F&S報告，預期壓縮天然氣加氣站市場會日益整合。其他較大型壓縮天然氣加氣站運營商可能與

風 險 因 素

我們競爭，以收購較小型站點進行運營。因此，在與交易對手方磋商相關協議時可能出現延誤且我們或無法按優惠條款與加氣站擁有人訂立新租賃協議。我們拓展項目時如果出現任何失敗或延誤，有可能對我們的前景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日後的收購可能費用高昂且最終可能會失敗。為業務增長而進行的任何潛在收購均可能會產生重大交易開支，或增加利息、攤銷、折舊及運營開支，上述情況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收購可能須整合及管理新業務，並可能分散原可用於持續發展我們業務的管理資源。雖然我們可考慮潛在投資機會或潛在收購目標，但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仍未物色到任何確實的投資或收購目標，亦無就任何收購或策略性投資訂立任何確實的協議。我們可能無法物色到合適的收購候選目標或完成任何未來收購。而且，任何收購均可能會令我們面對與被收購業務有關無法預料的業務不確定因素或法律責任的風險，而被收購業務的賣方可能不會就這些風險向我們作出彌償。未來收購也可能導致我們[編纂]，因而可能對股東帶來攤薄作用。任何以上事宜的發生，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因此，由於上述因素，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能夠在預期時間表內成功執行我們的業務規劃，或根本無法執行，也無法保證我們能有效管理我們的增長。如發生上述任何與我們增長策略有關的風險，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盈利能力日後任何大幅下降會對我們收回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從而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錄得人民幣5.5百萬元、人民幣4.8百萬元、人民幣5.3百萬元及人民幣5.4百萬元的遞延稅項資產。在很有可能未來有應課稅溢利以抵扣遞延稅項資產的情況下，應就所有未利用的稅務虧損及可抵扣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在釐定可予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金額時，須根據日後應課稅溢利可能出現的時間及水平以及未來稅項規劃策略作出重大判斷。因此，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涉及我們管理層對未來應課稅溢利時間及水平的重大判斷及估計。當預期有別於原估計時，則有關差額將會影響有關估計變動期內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稅項支出，且遞延所得稅資產賬面值可扣減至以足夠應課稅溢利不再足以

風 險 因 素

允許動用全部或部分資產為限。因此，如我們於日後的盈利能力於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時遠低於管理層估計，則將會對我們收回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能力造成重大及不利影響，從而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我們尚未就其中一項物業取得土地使用證，這可能對我們使用該物業及於該物業上建造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位於中國長春市、五常市、遼源市、梅河口市、和龍市、龍井市及汪清縣的11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總面積約為90,663.93平方米。我們已就所有該等11幅土地取得土地使用證。然而，就位於延吉市的一幅面積為4,215平方米的商業服務設施用地的土地使用權而言，我們已就該土地向吉林省延吉市國土資源局取得掛牌出讓公開交易成交確認書，我們正在申請土地使用證，並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自延吉市規劃管理局取得建造一座加氣站的《建設用地規劃許可證》。取得該證書的時間並非我們所能控制。在我們取得該物業的土地使用證前，我們於該幅土地上建造加氣站的計劃或會受阻。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使用及佔用相關土地不會面臨挑戰。倘我們無法及時取得相關證書，或我們使用或佔用相關物業的法定權利面臨挑戰，我們未必能建造站加氣站並於其上開展業務，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與中國有關的風險

中國的經濟、政治及社會狀況及監管政策將會對中國的金融市場，以及我們的流動性、資本來源以及經營業務的能力有重大影響

我們的所有汽車加氣站均位於中國且所有收入均源自於中國的經營。因此，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均受中國經濟、政治及法制發展的影響。中國的經濟在不少方面均有別於發達國家，包括政府參與程度、發展水平、增長率、外匯管制及資源配置。儘管中國經濟在過去30年強勁增長，但不同地區及經濟產業的增長卻並不均衡。當地政府已採取各種措施鼓勵經濟發展及引導資源配置。即使部分措施對中國整體經濟有利，但卻可能對我們帶來負面影響。例如，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因政府對資本投資的管制或適用於我們的稅務法規變動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倘中國商業環境惡化，我們於中國的業務亦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安全法或強制執行政策的任何未來變動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經營受多項安全法或強制執行政策所規管。安全法或強制執行政策的未來變動無法預測且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的最終成本無法估計。現有安全法及強制執行政策的規定近年來已逐漸變得更為嚴格，且很可能會有持續嚴格的趨勢。我們經營所處的監管環境頻繁發生變動，且近年來監管已經愈加嚴格。新訂或經修訂法律或法規或對現有法律法規的詮釋或執行的變動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影響。新法規可能要求我們購買昂貴的設備、改裝現有設施或產生其他巨額開支。

部分因近期具挑戰性的全球經濟情況引致中國經濟放緩情況，可能會對我們造成不利影響

儘管近年來中國經濟以快於大多數發達經濟體的速度增長，但其實際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卻已由二零一四年的7.3%下滑至二零一五年的6.9%及二零一六年的6.7%。引致此放緩情況的多個因素包括人民幣升值導致中國出口受到不利影響，以及中國政府制訂的旨在防止中國經濟過熱及控制中國高水平通貨膨脹的嚴厲措施及貨幣政策。全球經濟在金融及信貸市場方面的具挑戰性情況令經濟放緩情況進一步惡化，近年更導致全球資本及信貸市場極度波動及方向未明。對於二零一七年，中國面臨著更多來自外部環境的逆境，包括新任美國總統威脅對中國採取嚴厲的貿易措施。

全球經濟在金融服務及信貸市場方面的具挑戰性情況要持續至何時，以及對全球經濟及特別是中國經濟造成多大的不利影響，現時難以確定。中國經濟放緩可能會導致全國的商業及建設活動減少，令氣耗需求降低，繼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規定，我們可能被劃分為中國「居民企業」。這種分類可能為我們及我們的非中國股東帶來不利稅務後果

企業所得稅法規定，於中國以外地區成立而其「實際管理機構」位於中國的企業會被視為中國稅務居民企業，且一般而言須就其全球收入按統一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實際管理機構界定為對企業的製造及業務營運、人事及人力資源、財務及其他資產方面擁有重大及整體管理及控制的機構。此外，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二日發出《關於境外註冊中資控股企業依據實際管理機構標準認定為居民企業有關問題的通知》(或第82號通知)，內容有關將若干於中國以外地區成立的若干中國

風 險 因 素

控制企業分類為居民企業所用的準則，當中釐清由該等居民企業所支付的股息及其他收入將被視為源自中國的收入，並於由非中國企業股東確認時，按目前10%的稅率繳納中國預扣稅。第82號通知亦規定該等居民企業須遵守中國稅務機關的多項申報規定。第82號通知進一步詳述，倘(i)負責日常生產、營運及管理的高級管理層人員及部門；(ii)財務及人事決策機構；(iii)主要資產、會計賬簿、公司印鑑以及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會議記錄；及(iv)一半或以上擁有表決權的高級管理層或董事位於中國或屬中國居民，則有關中國控制企業將分類為居民企業。儘管第82號通知所載的釐定標準可反映國家稅務總局對於「實際管理機構」測試應如何應用以釐定境外企業的稅務居民身份的一般立場，第82號通知僅適用於由中國企業或中國企業集團所控制的境外企業，而並非由外國人士或類似本集團的外國企業所控制的境外企業。此外，目前並無用以規管釐定實際管理機構的程序及特定標準的詳細規定或先例適用於我們的開曼群島控股公司或海外附屬公司。因此，我們目前不認為我們的開曼群島控股公司或海外附屬公司屬中國居民企業。中國稅務機關一旦將我們的開曼群島控股公司釐定為中國企業所得稅適用的「居民企業」，則會帶來多項不利中國稅務後果。

首先，我們的開曼群島控股公司或海外附屬公司將須就全球收入按25%的統一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以及須遵守中國企業所得稅申報責任。

其次，儘管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向我們所付的股息將合資格作為免稅收入(稅率為5%)，我們概不能向閣下保證我們毋須就該等股息繳納10%的預扣稅，此乃由於中國外匯管制及稅務機關並未就處理向(就中國企業所得稅而言)被視為居民企業的實體作出對外匯款發出指引。

最後，我們應付[編纂]的股息及銷售股份的收益可能須繳納中國預扣稅。日後就新居民企業分類發出的指引，可能導致我們的[編纂]或[編纂]分別須就我們支付予彼等的股息及就該等[編纂]轉讓我們的股份所產生的收益繳納10%的預扣稅或20%的潛在預扣稅。除有關新居民企業分類會如何應用的不確定因素外，有關條例日後亦可能會有所更改，並可能具有追溯效力。倘企業所得稅法規定我們就應付外國股東的股息預扣中國所得稅，或倘根據上述情況規定閣下須就轉讓我們的股份支付中國所得稅，則閣下於我們股份的投資價值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倘我們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我們的股份持有人能否就中國與其他國家或地區訂立的所得稅條約或協議申索利益仍存在不確定性。相對而言，開曼群島則毋須就有關收入繳納稅項。

風 險 因 素

有關中國法律制度的不確定因素可能對我們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於中國的經營受中國法律及法規規管。我們及我們所有運營附屬公司都是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中國法律制度以成文法為基礎。以往的法院判決雖可援引作為參考，但先例價值有限。自一九七零年代後期以來，中國已頒佈大量處理經濟事務的法律及法規，如[編纂]、股東權利、外商投資、企業組織及治理、商務、稅務及貿易。

然而，不少法律及法規，尤其是有關清潔能源項目的，卻相對較新且不斷演化，可能存在不同解釋和未必可貫徹實施及執行。此外，目前僅有有限數量的已公佈法院判決可援引作為參考，而且有關案例對往後案例概無約束力，作為先例的價值有限。有關中國法律及法規在詮釋、實施及強制執行方面的不確定因素，以及過往法院判決先例價值有限的司法體制，可能影響閣下可得的法律補救及保障，因而可對閣下[編纂]的價值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人民幣波動可能會嚴重不利影響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我們絕大部分收入都是以人民幣收取，其中部分須兌換為外幣，以向股東派付股息。人民幣的幣值會有升跌，並受中國政治和經濟狀況變動的影響。

中國政府機構很可能放寬對人民幣匯率波動的限制並減少對外匯市場的干預。迄今為止，我們並無訂立任何對沖交易從而降低我們面臨的外匯風險。倘若港元與美元兌人民幣的匯率出現重大變動，我們以外幣派付股息的能力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也可能因此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此外，股份的任何股息將以人民幣宣派並以港元派付。因此，中國境外國家的股份持有人須承受人民幣兌港元的價值出現不利變動並因而可能減少股份所付任何股息的風險。

中國政府控制外幣兌換可能限制我們的外匯交易，包括股份的股息派付

人民幣一般不能自由兌換為任何外幣。外幣的兌換及匯款必須遵守中國的外匯管理條例。根據特定的匯率，我們未必有足夠的外匯以應付我們的外匯需求。根據中國現行外匯監管制度，我們進行的外匯交易(包括派付股息)毋須經國家外匯管理局的事先批准。然

風 險 因 素

而，我們須提供此等交易的文件證明，並於中國持有營業執照可從事外匯業務的指定外匯銀行進行交易。然而，國家外匯管理局必須預先批准我們進行的外匯交易。

根據現行外匯管理條例，於[編纂]完成後，我們將能以外幣派付股息，毋須遵守若干程序規定而事先獲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然而，無法保證這些以外幣派付股息外匯政策將會持續實施。此外，沒有足夠的外匯可能會限制我們獲取足夠外匯向股東派付股息或應付任何其他外匯需求的能力。若我們未能獲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就任何上述目的將人民幣兌換為任何外幣，我們的資本開支、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可能難以向本公司或我們居於中國的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執行任何非中國法院的判決

[編纂]未必可向我們或上述居於中國的人士送達傳票，也未必能在中國執行非中國法院對我們或上述人士作出的任何判決。此外，任何其他司法轄區法院對於任何不受具約束力仲裁條款規限的事項作出的判決，可能難以甚至無法強制執行。

股息的派付可能會受到中國法律的限制

根據中國法律，股息僅可從可供分配利潤中派付。可供分配利潤指依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純利(二者中較低者)減去按規定必須彌補的累計損失和撥往法定及其他儲備的金額。因此，我們未必有足夠或沒有任何可供分配利潤向股東作出股息分派，包括在我們錄得盈利的期間。於任何給定年度未作分派的可供分配利潤可被保留以供往後年度分派。

此外，由於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計算的可供分配利潤在某些方面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可供分配利潤並不相同，因此，即使我們的運營附屬公司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當年錄得利潤，但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未必會錄得可供分配利潤，反之亦然。所以，我們從附屬公司收取的股息分派未必足夠。我們運營附屬公司如無法向我們派付股息，將對我們現金流量與我們向股東作出股息分派的能力造成負面影響，包括在我們錄得盈利的期間。

與[編纂]有關的風險

我們控股股東的權益或會與我們其他股東的權益不同

緊隨[編纂]及[編纂]後，或倘[編纂]悉數行使[編纂]，我們的控股股東將分別擁有股份的[編纂]%及約[編纂]%。我們的控股股東透過其緊密聯繫人從事多項業務，包括但不

風 險 因 素

限於與另類能源(如石油)有關的業務。儘管我們的控股股東已與本公司訂立不競爭契據，我們概不能保證控股股東不會違反不競爭契據的條款。儘管我們的控股股東對決定任何公司交易或呈交予我們的股東作批准的其他事宜(包括兼併、合併及出售我們全部或絕大部分資產，選任董事及其他重大公司行動)的結果擁有重大影響力，彼等並無責任要顧及我們的權益或我們其他股東的權益。

[編纂]過往並無公開市場，亦可能不會形成交投活躍的市場

在[編纂]前，[編纂]並無公開市場。[編纂]的[編纂]範圍由[編纂]與[編纂]磋商確定，而[編纂]於[編纂]後的[編纂]可能大幅偏離[編纂]。我們已申請[編纂]。然而，[編纂]並不保證[編纂]可形成一個活躍且流通性高的公開交易[編纂]。此外，[編纂]可能會波動。我們的經營業績、整體市況或影響我們或我們行業的其他發展情況等因素，均可能影響[編纂]的[編纂]和交易[編纂]。

日後於公開市場大量拋售股份或會對股份現行市價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除於[編纂]及[編纂]中發行的股份外，本公司與[編纂]、獨家保薦人及[編纂]協定，自本文件日期起至[編纂]日期起計滿六個月之日止期間，除非得到[編纂]的事先書面同意，否則本公司不會(其中包括)出售或發行任何股份或可轉換或兌換為股份的證券。再者，控股股東所持有股份於本文件日期起至[編纂]後十二個月止期間須遵守若干禁售承諾。[編纂]可全權酌情豁免或終止此等限制。有關可能應用於日後的股份出售中的限制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編纂]」一節。當此等限制失效後，[編纂]的市價可能會因在公開市場出售大量[編纂]，發行[編纂]與股份相關，或預期可能出現上述出售或發行而下跌。此情況亦可能對我們於日後按我們認為合宜的時機及價格籌集資金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由於開曼群島的法律可能與香港或[編纂]可能所在的其他司法權區的法律不同，因此[編纂]在執行彼等的股東權利上可能會遇到困難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其事務受大綱、細則、公司法及適用於開曼群島的普通法所規管。開曼群島的法律可能與香港或[編纂]可能所在的其他司法權區的法律不同。因此，少數股東未必能夠根據香港或該等其他司法權區的法律享有相同權利。有關保障少數股東的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三「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的段落。

倘若我們日後增發股份，閣下的權益或遭即時攤薄並可能遭進一步攤薄

本集團於日後可能會透過收購、成立合營公司及與有助本集團業務增值的夥伴建立策略性合作關係以提升我們的能力及擴展業務。本集團可能於[編纂]後需要額外股本融資，倘若本公司為日後的收購、合營公司以及策略性合作和聯盟提供融資而發行[編纂]，股東的股本權益將會被攤薄。此外，倘我們的普通股因日後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本集團可能考慮日後[編纂]。就此而言，倘我們日後按低於每股股份有形賬面淨值的價格增發股份，則閣下股份的每股有形資產賬面淨值或會遭到進一步攤薄。

有關本文件所作陳述的風險

無法保證本文件所載有關經濟及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的事實及其他統計數據的準確性

本文件中有關天然氣加氣行業及全球經濟的若干事實及其他統計數據乃來自本集團認為可靠的多份政府刊物及機構。儘管本集團相信該等事實及統計數據為該等資料的合適來源，而董事已合理審慎轉載該等資料，且並無理由相信該等資料屬虛假或誤導或遺漏任何事實致使該等資料屬虛假或誤導，但該等資料並非由本集團、獨家保薦人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彼等各自的聯屬公司或顧問編製或獨立核實。因此，本集團對該等事實及統計數據的準確性並不發表任何聲明，而該等事實及統計數據可能與中國境內或境外或根據其他來源所編製的其他資料不一致。該等事實及其他統計數據包括載於本節及本文件「概要」、「行業概覽」及「業務」各節的事實及統計數據。由於收集資料方法可能有缺陷或無效，或公佈的資料與市場慣例之間存在差異或因其他理由，該等事實及統計數據可能不準確或不可與官方統計數據進行比較，故閣下不應過分依賴該等事實及統計數據。因此，閣下應謹慎考慮閣下應該對該等事實或統計數據給予多大的參考價值或重視。

風 險 因 素

閣下應細閱整份文件，我們務請閣下不要依賴報章報道或其他媒體所載有關我們或[編纂]的任何資料

可能有報章報道、媒體報導及／或研究分析報告載有與我們及[編纂]有關的若干財務資料、財務預測、行業比較及／或其他與我們及[編纂]有關的資料，且此等資料並無收錄於本文件。我們不就任何此等報章報道、媒體報導或研究分析報告或任何此等資料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或可靠性負上任何責任。我們亦不對任何此等資料或刊物的適當性、準確性、完備性或可靠性作出任何聲明。我們並無授權任何此等資料披露於刊物、媒體或研究分析報告。刊登於本文件以外的刊物中的任何資料如與本文件中所載資料有出入或衝突，我們概不負責，因此，閣下不應依賴任何此等資料。就是否[編纂]作出決定時，閣下應僅依賴本文件所載財務、經營及其他資料。